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2月16日（星期四）在公司二楼VIP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2月11日通过通讯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蔡运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大宗原材料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可以降低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境内外产业链相关投资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已建立健全《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投资决策、执行和控制程序等内容，能有效提高投资风险防控水平。公司以证券投资方式对境内外产业链上下游优质上市企业进行投资的相关审批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规定，有利于完善公司在全球的产业链布局，符合公司全球化发展的战略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进行产业链相关投资，投资金额额度不超过21亿元（不含本数）人民币或等值币种。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